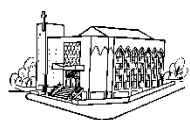




香港華人基督會 【借堂舉行水禮規則及指引】

- 1 為協助其他教會申請本會場地舉行水禮，請必須遵守本規則及指引，敬請申請教會的負責人詳閱後簽名及蓋印作實表示同意接納並遵守，連同已簽署的【借用禮堂舉行水禮申請表】、及【音響器材申請表】(如有需要)，寄回本會，以便辦理。
- 2 基本條件
申請借堂的教會在基要信仰上必須與本會相同。
- 3 借堂手續
 - 3.1 申請者可於本會網頁下載表格或到本會辦公室索取【借用禮堂舉行水禮申請表】、【借堂舉行水禮規則及指引】及【音響器材申請表】(如有需要)，填妥及簽署後交回本會方予考慮，不論申請成功與否，本會將於收到申請表格後一個月內回覆申請者。
 - 3.2 成功申請者必須於本會發出的【借堂覆函】日期後十四天內清繳費用作實，所繳付之費用恕不退回，倘遇特別事故而必須改期，則須與本會堂主任洽商。
 - 3.3 借用禮堂費用為 HK\$ 6,000。租金包括：冷氣費、石油氣、電費、水費及基本音響器材連工作人員費。凡借用本會禮堂者，必須自行承擔在堂內發生意外所引致任何人身及財物之損失。
 - 3.4 借用禮堂優先次序：
 - 3.4.1 以入表申請日期先後為序。
 - 3.4.2 同日入表申請者，抽籤作決定。
- 4 注意事項
 - 4.1 如印製水禮程序表，請於程序表後頁註明「教會乃敬拜神的地方，請勿喧嘩及吸煙，典禮進行時請關掉手提電話及所有響鬧裝置。」。
 - 4.2 申請教會須遵守約定之時間，原則上不超過三個小時。(水禮前一小時佈置及接待等預備工作，水禮程序約一小時三十分鐘，禮成後半小時拍照、執拾及清潔。)惟在特別情況下，本會可隨時修訂，但必會事前通知。
- 5 詩班安排
 - 5.1 有詩班袍者須於水禮開始前於詩班席就坐等候獻詩。
 - 5.2 無詩班袍者或小組詩班，只可坐在鋼琴旁邊會眾座位前排。
 - 5.3 本會不外借詩班袍。





6 音響設備

- 6.1 本會之音響系統必須由本會幹事同工或本會指定專責人員操控，其他人士不得干預。
- 6.2 除基本音響設備外，如有需要租借其他器材，必須填妥【音響器材申請表】交回，並最遲於水禮十四天前繳清費用，否則作放棄租借論。
- 6.3 如要臨時租借使用器材，須由本會幹事同工視情況而定，並須即時繳付費用。
- 6.4 本會不提供電源及周邊器材進行接駁，亦不准自備器材在本會使用，不得擅自使用本堂會電源。

7 攝影或攝錄安排

- 7.1 攝影師須依本會的規則及指引。禮儀進行中，只可在兩邊通道走動拍攝，以免阻礙聖禮之莊嚴，絕對禁止上台或透過台上詩班員攝影或攝錄。
- 7.2 如需拍集體照，請在禮堂門外石階拍攝
- 7.3 如拍攝錄像，只能用自行充電之機頭射燈。

8 其他事項

- 8.1 不可在本堂會任何地方擺設茶點招待來賓，禮堂內亦嚴禁飲食。
- 8.2 除繳交本堂會所定之收費外，毋需給予本堂會職員紅封包（利是）。
- 8.3 沒有本會泊車證之車輛一律不得停泊在本會停車場內。
- 8.4 本會不外借浸袍、毛巾、膠袋及任何文具。
- 8.5 請確保參加聚會人士之秩序，保持地方清潔，水禮結束後必須清理場地方可離去。
- 8.6 不可隨便移動禮堂內所有擺設，包括講壇、會眾座椅、鋼琴、聖經及詩歌集等。

9 惡劣天氣之處理方法：

- 9.1 如水禮當日遇黑色暴雨訊號、八號或以上風球，則須與本會堂主任商議另定日期舉行。
- 9.2 若因惡劣天氣，須取消在本會舉行水禮，本會可退回費用。

10 本須知及守則經本會執事會會議修訂通過，如有未盡善之處，本會執事會可保留修訂之權利，恕不另行通知，而以新修訂之規則為準。

本人 _____ (姓名) 為 _____ (教會名稱) 之 _____ (職銜)
經已詳閱本規則及指引，並願意遵照本規則及指引所定之一切條文執行，若有未詳列之事項，本人願意遵照 貴教會事工及執行幹事之指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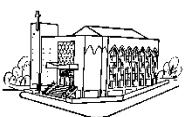
申請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申請水禮日期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_____

修訂日期：二零一三年十月八日





【借用禮堂舉行水禮申請表】

敬啟者：本堂擬於主曆 年 月 日(主日)下午三時正至五時正假借 貴會禮堂舉行水禮，所有申請手續及借用守則，願照 貴會規定進行，敬請 貴會接納借用申請。

此致

香港華人基督會
列位執事

教會名稱：_____

教會印鑑：_____

申請人簽署：_____

申請人姓名：_____

申請人職銜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主曆 年 月 日

* 資料只供通訊之用，本會將不會以任何形式出售、租借及轉讓以上資料予任何人士或組織。

註：由本會填寫

批准 不批准 批核者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